

关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2021 年 1 月 29 日，华融湘江银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长沙雅士亚华美达广场大酒店召开。会议由本行董事会召集，黄卫忠董事长主持。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6 人，其中法人股东 15 家、自然人股东 1 人，代表的股份数共计 6,454,491,817 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83.28%。

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及本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6 家质押本行股份数量达到或超过 50%的与会股东的表决权进行限制，其有效表决权为其持股数的 70%，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剔除被限制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377,468,243 股，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具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077,023,574 股。

湖南翰骏程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出具并宣读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了《关于选举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黄卫忠、蒋俊文、王昌文、王振林、席博、曾若冰、朱昌寿、秦方进、朱智斌为华融湘江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股东董事；选举刘宝瑞、贺宝银、王海涛、周兰、叶仕良为华融湘江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任职资格需监管部门核准的，其任职自监管部门核准任职资格之日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6,077,023,57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黄劲松、李晓强和马睿为华融湘江银行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殷孟波、徐莉萍和张艳辉为华融湘江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6,077,023,57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